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对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（点）服务与管理规范》等两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，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起草的国家标准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（点）服务与管理规范》（计划编号：20161935-T-424）和《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》（计划编号：20161933-T-424）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。请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并于2018年11月24日前以信函、传真或Email的形式反馈给联系人，如没有意见也请复函说明。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起草单位联系人：应珊婷

电话：0571-85786940 传真：0571-85786977

Email: 19905805@qq.com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222号2号楼

归口单位联系人：马晓蕾

电话：010-58811650 Email: maxl@cnis.gov.cn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附件：1.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（点）服务与管理规范》国家标准征

求意见稿

2.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（点）服务与管理规范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
3.《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（点）服务与管理规范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4.《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
5.《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
6.《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2018年10月18日